

证券代码：833524

证券简称：光晟物联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其他部门审批或者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并接受股东通过线上参会及通讯方式投票表决。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上午 10:00。

采取线上参会及通讯凡是投票表决的股东，须在 2024 年 5 月 16 日 16:00 前将文件扫描件发至公司，并同步将原件寄给公司。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524	光晟物联	2024 年 5 月 1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任海全、何可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滘社区凤翔路 41 号顺德创意产业园 C 栋 516 之三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结 2023 年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情况、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制定 2024 年工作目标任务：业绩方向、治理水平提升、人才引进和资金需求及来源。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结 2023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依法

运作情况、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其他重大情况；制定 2024 年度工作任务：监督公司依法运营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议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的情况，预防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 2023 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情况、股东权益变动情况以及主要财务指标。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 2024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收入预算、成本预算、利润预算。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光晟物联：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2）、《光晟物联：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3）。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84,096,882.40 元（合并报表）；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发展规划，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利润不分配。

（七）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2023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84,096,882.40 元（合并报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的总额。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光晟物联：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八）审议《关于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拟继续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光晟物联：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九）审议《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是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光晟物联：董事会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8）。

（十）审议《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是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需对上述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光晟物联：监事会关于2023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4-009）。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股东如为法人或其他组织，须安排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2、股东如为自然人，须持身份证及股东证明文件参加会议。如委托他人参加会议，须提供授权委托书之书面文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9:00-10: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新滘社区凤翔路41号顺德创意产业园C栋516之三号。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忠妹，联系电话0757-2938238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